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2,164,524.81	-14.71	846,684,887.36	-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66,449.23	-43.27	111,378,636.03	-2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56,031.51	-47.94	94,057,163.44	-3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1,883,129.95	-69.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43.42	0.39	-2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43.17	0.39	-23.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减少1.40个百分点	5.51	减少2.4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5,899,517.25	-31.49	50,914,680.19	-24.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6	减少1.29个百分点	6.01	减少1.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10,774,902.16	2,486,504,620.36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60,144,234.35	1,987,886,055.43		3.6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66.87	16,089.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3,936.51	16,197,33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4,372.89	1,565,742.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136,000.00	2,136,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804.63	85,918.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8,320.17	2,679,609.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10,417.73	17,321,472.6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43.27	主要系消费电子行业需求收缩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原料价格同比上涨导致综合毛利率降低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4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3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69.15	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对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43.42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43.17	
研发投入-本报告期	-31.49	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亚东	境内自然人	45,543,922	15.97	45,378,922	45,378,922	无	0
宁波长阳永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39,227	3.38	9,639,227	9,639,227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6,080,830	2.13	0	0	无	0
杭华	境内自然人	5,599,984	1.96	0	0	无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500,000	1.93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435,614	1.91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323,097	1.87	0	0	无	0
浙江华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舟南湖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732,030	1.31	0	0	无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聚宝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230,000	1.13	0	0	无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未知	2,979,498	1.04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发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80,830	人民币普通股	6,080,830
杭华	5,599,984	人民币普通股	5,599,984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35,614	人民币普通股	5,435,6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23,097	人民币普通股	5,323,097
浙江华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舟南湖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32,030	人民币普通股	3,732,03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聚宝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0,0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2,979,498	人民币普通股	2,979,498
陈素娥	2,678,8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8,88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高毅晓峰鸿远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59,156	人民币普通股	2,659,1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金亚东为宁波长阳永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8,334,477.23	518,442,654.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783,400.00	200,363,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560,306.97	63,875,599.43
应收账款	358,384,072.85	383,037,423.80
应收款项融资	55,507,690.56	54,177,818.98
预付款项	31,487,275.31	25,067,700.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253,366.06	13,028,19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3,823,917.81	168,206,097.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45,045.80	332,396.01
流动资产合计	1,127,879,552.59	1,426,531,43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19,950.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7,908,347.19	689,770,186.30
在建工程	259,079,480.88	143,620,61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3,190,086.22	133,163,606.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4,025.37	3,028,166.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01,336.48	20,383,66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482,123.19	70,006,95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2,895,349.57	1,059,973,184.68
资产总计	2,510,774,902.16	2,486,504,62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48,88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7,600.00	62,4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729,876.85	135,653,090.40
应付账款	129,031,164.25	137,682,838.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98,999.22	4,549,866.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98,037.33	16,119,337.04
应交税费	5,532,789.07	12,432,207.07
其他应付款	9,736,897.43	7,033,539.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636,946.50	62,969,119.31
流动负债合计	341,522,310.65	426,551,287.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048,888.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059,468.27	72,067,27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108,357.16	72,067,277.80
负债合计	450,630,667.81	498,618,56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5,177,557.00	285,177,5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6,724,991.67	1,130,203,955.97
减:库存股	30,009,106.94	
其他综合收益	2,348,091.92	-353,575.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118,695.90	64,118,695.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1,784,004.80	508,739,42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0,144,234.35	1,987,886,055.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0,144,234.35	1,987,886,055.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0,774,902.16	2,486,504,620.36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846,684,887.36	952,883,719.46
其中:营业收入	846,684,887.36	952,883,719.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2,696,755.75	796,418,641.03
其中:营业成本	617,852,943.11	647,597,613.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95,775.24	4,292,103.15
销售费用	33,558,548.24	36,533,222.41
管理费用	47,898,304.04	41,888,057.42
研发费用	50,914,680.19	67,222,223.75
财务费用	-32,823,495.07	-1,114,579.12
其中:利息费用	1,354,830.30	297,975.00
利息收入	2,010,576.56	4,055,172.28
加:其他收益	4,185,508.33	3,426,57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3,014.32	9,931,24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049.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0,250.00	319,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02,075.91	-8,713,43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95,862.04	-5,144,98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89.88	-77,997.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195,056.19	156,205,677.75
加:营业外收入	12,630,336.18	4,590,068.23
减:营业外支出	532,594.55	708,708.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292,797.82	160,087,037.47
减:所得税费用	11,914,161.79	13,998,599.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78,636.03	146,088,438.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78,636.03	146,088,438.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378,636.03	146,088,438.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01,666.93	12,320.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01,666.93	12,320.5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01,666.93	12,320.5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01,666.93	12,320.5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080,302.96	146,100,758.9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80,302.96	146,100,758.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712,656.12	801,346,819.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87,727.49	30,557,46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88,783.14	38,422,69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589,166.75	870,326,97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492,518.39	540,947,419.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529,580.96	91,019,71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65,794.93	34,629,62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18,142.52	67,972,88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706,036.80	734,569,63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83,129.95	135,757,33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0,210,400.00	1,1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9,341.36	30,309,64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41,4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00.00	180,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685,941.36	1,145,531,978.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989,675.45	134,181,28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4,500,000.00	1,00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000.00	19,071,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551,675.45	1,158,252,88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65,734.09	-12,720,90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65,941.70	29,071,146.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9,10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75,048.64	49,071,14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75,048.64	-49,071,14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51,208.29	-2,530,197.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906,444.49	71,435,089.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290,925.35	248,596,24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384,480.86	320,031,330.44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云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审阅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0月26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64.22万股,发行价格13.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68,504,56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718,202.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0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9年10月30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720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0月8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年产9,000万平方米BOPET高端反射型功能膜项目"、"年产5,040万平方米深加工功能膜项目"及"年产1,000万片高端光学膜片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3,29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增资全资子公司合肥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材料"),用于"年产8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的投资支出。合肥新材料将新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相关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一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小建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86,898,539.30	-11.60	2,033,652,868.51	-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960,608.60	-18.84	291,355,945.05	-1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082,709.25	-22.44	265,846,421.02	-1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53,243,371.93	-1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19.05	0.44	-1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19.05	0.44	-1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2	减少1.39个百分点	9.52	减少3.3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75,244,651.73	4,708,345,723.43		-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39,200,936.87	2,963,715,137.11		6.28

注:1、"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2022年6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473,232,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4股,上年同期每股收益同口径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99.97	11,427.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4,945.25	7,338,448.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5,000.00	558,835.8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710,833.33	19,889,113.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286.97	2,492,513.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20,945.67	4,576,048.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6,820.56	204,766.65	
合计	8,877,899.35	25,509,524.0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茂减速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760,000	50.38	0	无	0
徐彬	境内自然人	63,000,000	9.51	0	无	0
徐国忠	境内自然人	45,640,000	6.89	0	无	0
徐玲	境内自然人	20,160,000	3.04	0	无	0
沈惠萍	境内自然人	11,200,000	1.69	0	无	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9,143,209	1.3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544,653	1.29	0	无	0
常州市正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259,720	0.79	0	无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58,266	0.76	0	无	0
常州市恒茂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759,000	0.7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茂减速机集团有限公司	333,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760,000
徐彬	6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00
徐国忠	45,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40,000
徐玲	20,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60,000
沈惠萍	1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9,143,209	人民币普通股	9,143,2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44,653	人民币普通股	8,544,653
常州市正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259,720	人民币普通股	5,259,72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58,266	人民币普通股	5,058,266
常州市恒茂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7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徐国忠与沈惠萍为夫妻关系,徐彬为徐国忠与沈惠萍之子,徐玲为徐国忠之女。徐国忠、徐彬、沈惠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玲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2、常州市正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常州市恒茂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3、徐国忠、徐彬、沈惠萍分别持有国茂集团47%、45%、8%的股份。4、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公司未知其是否参与转融通业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0,745,230.59	800,531,312.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0	7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412,844.90	65,239,649.16
应收账款	422,281,046.19	254,666,496.65
应收款项融资	459,575,350.44	589,786,254.92
预付款项	5,178,673.63	3,753,978.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85,225.27	1,122,204.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1,803,533.58	718,042,896.92
合同资产	1,366,227.44	947,219.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72,294.61	12,621,099.46
流动资产合计	2,950,520,426.65	3,196,711,111.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8,421,250.08	180,602,152.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034,399.31	11,548,949.92
固定资产	891,467,273.93	940,135,108.06
在建工程	188,737,467.27	37,698,184.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2,650.15	2,829,261.70
无形资产	201,094,912.67	167,613,902.38
开发支出		
商誉	6,089,653.64	6,089,653.64
长期待摊费用	28,378,688.71	22,624,51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463,339.64	48,769,96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24,589.68	81,722,922.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4,724,225.08	1,511,634,611.52
资产总计	4,575,244,651.73	4,708,345,72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5,542,039.10	898,622,382.69
应付账款	395,330,421.39	436,627,852.07
预收款项	72,654,274.37	104,561,524.21
合同负债	61,204,077.79	70,617,93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649,040.07	64,943,446.11
应交税费	31,063,337.87	28,170,608.43
其他应付款	57,999,245.00	77,919,026.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25,787.50	1,692,7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7,617.51	1,413,575.90
其他流动负债	7,951,092.08	9,175,448.20
流动负债合计	1,361,361,145.18	1,692,051,799.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7,399.80	1,482,063.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91,205.99	2,784,676.67
递延收益	62,171,407.33	51,946,2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5,102.71	848,194.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985,115.83	57,061,167.24
负债合计	1,427,346,261.01	1,749,112,966.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2,525,360.00	473,23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8,351,761.04	1,271,732,313.00
减:库存股	53,943,427.50	74,532,2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02,763.30	198,892.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178,852.28	149,178,852.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3,291,154.35	1,133,904,92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39,200,936.87	2,963,715,137.11
少数股东权益	8,697,453.85	5,517,619.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47,898,390.72	2,969,232,756.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75,244,651.73	4,708,345,723.43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一品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33,652,868.51	2,258,477,954.05
其中:营业收入	2,033,652,868.51	2,258,477,954.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36,948,041.04	1,887,563,172.26
其中:营业成本	1,503,990,549.30	1,645,318,636.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616,480.35	10,129,300.85
销售费用	58,289,739.34	68,984,761.95
管理费用	74,866,270.76	86,117,737.85
研发费用	90,563,904.22	81,814,225.76
财务费用	-9,378,902.93	-4,801,490.41
其中:利息费用	695,432.35	123,250.59
利息收入	10,657,841.62	5,636,002.60
加:其他收益	4,461,646.20	4,875,804.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08,211.18	33,993,53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19,097.81	14,480,78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36,445.04	-19,696,377.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61,606.49	1,506,717.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14.54	-563,916.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390,747.86	391,030,539.73
加:营业外收入	5,812,030.78	2,165,400.98
减:营业外支出	108,581.75	189,96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094,196.89	393,005,979.91
减:所得税费用	33,558,417.48	47,405,47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535,779.41	345,600,509.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535,779.41	345,600,509.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355,945.05	344,815,925.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0,165.64	784,583.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1,655.83	16,439.5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1,655.83	16,439.5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1,655.83	16,439.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1,655.83	16,439.5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134,123.58	345,616,949.1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954,289.22	344,832,365.2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0,165.64	784,583.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徐国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一品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0,337,113.94	1,858,638,941.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4,922.13	4,508,48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89,222.81	41,367,4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6,311,258.88	1,904,514,85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3,996,726.22	1,321,780,597.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816,181.38	232,336,33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948,134.74	84,498,96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06,844.61	93,396,44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067,886.95	1,732,012,34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43,371.93	172,502,51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9,889,113.37	1,469,512,747.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29.21	213,176.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905,042.58	1,469,725,92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682,124.02	264,712,17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0	1,68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682,124.02	1,948,312,17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7,081.44	-478,586,250.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68,6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8,6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636,682.50	116,499,944.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8,840.00	1,386,95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255,522.50	117,886,89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55,522.50	-110,918,246.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1,655.83	16,439.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90,887.84	-416,985,54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6,768,929.33	1,098,523,99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578,041.49	681,538,452.73

公司负责人:徐国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一品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建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国忠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系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规划、未来业务拓展情况确定,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导致项目建设进程中存在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较多不可控的不利因素影响,该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更加高效、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茂股份")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自2022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其他事项均无任何变更。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1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4,380,000股,发行价格为10.3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73,333,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333,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6月11日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56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35万台减速机项目	65,000.00	45,000.00
2	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	30,000.00	30,0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合计	100,000.00	80,0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年产35万台减速机项目	45,000.00	41,254.63	-3,745.37	91.68
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	30,000.00	12,172.27	-17,827.73	40.5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1,224.13	-3,775.87	24.48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长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在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经过谨慎研究,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完成时间	调整后计划完成时间
1	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和影响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规划、未来业务拓展情况确定,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导致项目建设进程中存在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较多不可控的不利因素影响,该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更加高效、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2.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期限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稳健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该事项的表决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茂股份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决定,未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国茂股份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淑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慎审核,认为:

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同意按时披露《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160万件齿轮项目"系公司基于中长期发展规划、未来业务拓展情况确定,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全球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导致项目建设进程中存在相关物流、人员、采购、安装调试等较多不可控的不利因素影响,该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预计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更加高效、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该事项的表决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